附件2

2025年农业（花椒）种质资源保护项目申报指南

一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对象

江津区内市级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单位。

（二）申报条件

1.拥有花椒种质资源圃或品种区域试验基地。

2.具备花椒种质资源评价利用的科研条件和工作基础。

二、项目相关要求及支持环节

本项目建设期限为1年。资金主用于花椒种质资源保护。开展花椒种质资源收集保护，完善相关设施设备条件，提升种质资源保护能力。申报主体为企业和合作社等自筹部分资金占比不低于总投资的50%；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则按全额补助。

项目建设要求：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单位的资源保护能力稳步提升，资源得到有效保护，形成种质资源保护年度总结报告1篇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直接向区农业农村委申报，企业、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向所在镇街申报，由镇街向区农业农村委择优推荐。

申报资料包括镇街推荐申报函（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委申报函）、实施方案、汇总表。申报资料请于申报截止日期前通过党政内网报送区农业农村委，并将纸质件报送区农业农村委305室（含镇街推荐函、汇总表、法人证书，实施方案3份），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将申报资料电子件发至邮箱：jjnycyy@163.com，并按相同要求报送纸质件。

联系人：周於强，邮箱jjnycyy@163.com，联系电话：023-47263539。